**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

询比文件

采购人：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9月9日

目录

[第一章采购公告 3](#_Toc24919_WPSOffice_Level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6](#_Toc12694_WPSOffice_Level1)

[第三章评审办法 1](#_Toc25593_WPSOffice_Level1)1

[第四章合同内容 1](#_Toc17480_WPSOffice_Level1)4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_Toc24739_WPSOffice_Level1) 19

# 

# 第一章采购公告

**1.项目简介**

1.1 项目名称：2021年经济责任审计服务采购

1.2 采购人：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

1.3 项目概况：根据2021年度审计工作计划，以客观评价内管干部任期工作业绩，促进领导人员履职尽责，加强权利监督，推进企业科学发展为目标，按照经济责任审计内容，对交运集团内管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

**2.采购说明**

2.1 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2.2 资金来源及比例：企业自筹

2.3 采购范围：根据2021年度审计工作计划，拟对交运集团内管干部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标段** | **审计对象** | **项目类型** | **资产总额 （万元）** | **净资产**  **（万元）** | **审计期间** | **备注** |
| JZSJ-2021-01 | 安徽交运集团安庆汽运有限公司原董事长 | 经责审计 | 66495.02 | 10789.93 | 2016年8月-2020年9月 | 安庆 |
| JZSJ-2021-02 | 安徽省合肥交通饭店有限公司原总经理 | 经责审计 | 139.41 | -79.67 | 2017年12月-2020年8月 | 合肥 |
| JZSJ-2021-03 | 安徽皖运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原总经理 | 经责审计 | 1542.38 | 1100.43 | 2012年3月-2020年8月 | 合肥 |

2.4 合同包划分：共3个合同标段

2.5最高限价：合同包含税总价12万元。

2.6 计划服务期：计划服务期2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

2.7 每个供应商可同时对 3 个合同标段进行报价，并允许成交3个合同标段。多合同标段的成交原则：按总价得分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当总价相等时，以同一合同标段最低价者优先。

**3.供应商资格条件**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同时具备：

（1）资质最低要求：

①依法成立，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

③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记录和信誉。

1. 业绩最低要求：

近五年（指2017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备供应商主持完成1个（含）以上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并能提供可供验证的明材料。

1. 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项目负责人1名，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①持有CPA有效证书之一；

　　②近五年（指2017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主持完成（作为项目负责人）1个（含）以上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的个人业绩。

　　③团队其他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不得少于3人，应具备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经验。  
　　（4）信誉最低要求：

①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②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⑤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3.2 联合体：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包报价，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4.询比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登录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ahjyjt.com.cn/），自行下载询比文件及相关资料。

**5.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24日10时00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于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九楼审计部(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胜利路35号)。

**6. 响应文件启封**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到后，采购人将于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九楼会议室组织进行响应文件的启封。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授权代理人应携带授权委托书准时参加启封会议。

**7.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ahjyjt.com.cn）上发布](www.ahjkjt.com）、安徽交控招标采购平台（https://zcpt.ahjkjt.com）、安徽省高路建设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ahglgs.com）上发布)。

**9.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胜利路35号

邮政编码：230011

联 系 人：程工

电 话：0551-6429923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质量要求和安全目标

1.1.1本合同包的质量要求：符合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要求，满足内部管理需要。

1.1.2本合同包的安全目标：确保实施过程中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1.2供应商资格要求

1.2.1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合同包服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采购公告第3.1款要求。

1.2.2其他要求：　无　。

1.3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保密

参与询比活动的各方应对询比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踏勘现场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且费用自理。

1.7分包

不允许分包。

1.8偏差

1.8.1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8.2 响应文件存在第三章“评审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响应文件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 询比文件

2.1 询比文件的组成

本询比文件包括：

（1）采购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评审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采购需求及清单；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对询比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询比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询比文件、询比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询比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供应商如有疑问，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3日前要求采购人对询比文件予以澄清或修改。

2.2.2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或修改要求。

3. 响应文件

3.1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报价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已标价的报价清单；

（4）供应商基本情况；

（5）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6）拟委任的主要人员；

（7）信誉情况；

（8）服务方案；

（9）其他材料。

3.2 报价要求

3.2.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3.2.2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报价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清单相应表格。

3.2.3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报价将被否决，最高限价见第一章“采购公告”第2.5款。

3.2.4本项目的报价方式为总价报价。

3.2.5报价的其他要求：报价高于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3.3响应有效期

3.3.1 响应有效期为自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日。

3.3.2 在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询比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4响应保证金

3.4.1 本项目无响应保证金。

3.5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2款规定的资质、业绩、信誉等要求。

3.6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询比文件有关服务期、响应有效期、质量要求、安全目标、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签名和（或）盖章。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或盖单位章。

（2）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0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文件为准。

（3）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密封包装在一个封套内，封套上注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包响应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4.1.2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供应商应当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第5条的规定递交响应文件。

4.2.2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时，采购人将宣布本次采购失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5. 启封

5.1 启封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启封时间），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第6条的规定进行启封。

供应商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启封活动，视为该供应商默认启封结果。5.2启封程序

5.2.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启封：

（1）公布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2）由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3）对响应文件进行启封，公布供应商名称、合同包名称、报价、质量目标、安全目标、服务期、响应保证金递交情况及其他内容；

（4）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启封记录上签名确认；

（5）启封结束。

5.2.2若采用合理低价法或综合评分法，在响应文件启封中，采购人将按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审基准价。若采购人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报价将不再参加评审基准价的计算：

（1）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

（2）未在报价函上填写总报价；

（3）报价函中的报价与已标价的报价清单总报价不一致（四舍五入除外）；

（4）未按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如有）；

（5）　无　（其他情形）。

5.2.3供应商在启封过程中有疑问的，应当在现场提出，采购人将当场作出答复。

6. 评审

6.1评审小组

评审由采购人自行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人数：3人（单数）。

6.2评审

6.2.1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6.2.2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为：3人（如不足3人，可以按实际数量推荐）。

7. 合同授予

7.1成交候选人公示

采用公开询比方式采购的项目，公示期不得少于2日。

7.2评审结果异议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3成交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成交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提请原评审小组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在响应有效期内以及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询比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纪律和监督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报价或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投诉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询比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无。

1.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最低价法）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审方法 | 成交候选人  排序方法 | 按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  □评审价相等时，以递交响应文件在前的优先。  ☑评审价相等时，以同一合同标段最低价者优先。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一致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
| 签名盖章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6.3项的规定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2.1项规定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报价内容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规定 |
| 服务期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规定 |
| 质量要求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1.1项规定 |
| 安全目标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1.2项规定 |
| 响应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3.1项规定 |
| 响应保证金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1项规定 |
| 权利义务 | 符合询比文件规定 |
| 询比文件的获取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规定 |
| 联合体 | 未以联合体形式报价 |
| 分包 | 没有分包 |
| 报价 | （1）报价未超过询比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  （2）已标价的报价清单总报价和报价函的报价一致（四舍五入除外）。  （3）报价的大写数值能确定具体数值，未出现数量级错误、报价金额单位错误。  （4）同一供应商未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报价。  （5）供应商按采购人提供的书面报价清单填写了报价，且未修改报价清单说明、数量等实质性内容。  （6）已标价报价清单中未更改询比文件确定的暂列金额。 |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询比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量化因素** | **量化标准** |
| 2.2 | 详细评审标准 | 评审价计算 | 评审价＝报价函文字报价（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评审小组对满足询比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如报价相同的，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确定成交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2项、第2.1.3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报价、服务期、质量标准、安全目标前后不一致时，按细微偏差处理，并以报价函填报的为准。

3.2 详细评审

评审小组按本章第2.2款规定进行评审价排序。

3.3 否决响应文件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应对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串通报价、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文件。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说明或补正

3.4.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评审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

3.4.2 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 评审结果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二）采购过程回顾

（三）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四）询比评审工作

1、评审办法

2、初步评审情况（资格审查、形式性审查、响应性审查）

3、详细评审情况（供应商的评审价评审情况）

4、否决的供应商名单以及否决理由（如有）

5、推荐候选供应商排序

（五）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六）评审附表

1、响应文件开启记录表

2、评审表格

# 第四章 合同内容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

审计业务约定书

　甲方（委托人）：

　乙方（受托人）：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 经济责任 审计服务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签署本协议。

**一、审计范围与审计内容**

（一）纳入本次审计范围的单位： ；

（二）审计期间：　 　　　　　　　 ；

（三）审计内容： 。

**二、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应对乙方开展审计工作给予充分的支持，应协调为乙方的审计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配合乙方开展审计工作，按乙方的要求及时提供完整的会计资料、业务资料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二）甲方应按照约定条件，及时、足额支付审计服务费用。

（三）甲方应正确使用审计报告，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乙方无关。

（四）本约定书规定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三、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乙方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党政主要领导人员及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以及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审计，出具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二）乙方应指派专业胜任的人员处理甲乙双方本次委托事项，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勤勉尽责地为甲乙双方提供高效、优质的审计服务。

（三）乙方需要合理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使乙方能够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为经济责任审计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或漏报获取合理保证。

（四）由于审计和内部控制的固有限制，即使按照审计准则的规定适当地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仍不可避免地存在非因乙方原因导致的财务报表的某些重大错报及财务收支的某些重大不合规事项可能未被乙方发现的风险。

（五）乙方的审计不能减轻被审计单位管理层的责任和义务。

（六）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对审计事项、审计报告提出的咨询并及时给予反馈意见，并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审计工作，出具审计报告。

（七）乙方应当对其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甲方关联企业及被审计单位的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在本约定书之外的其他事项中予以使用或描述，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1、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乙方在与甲方的法律诉讼中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2、因履行法定披露义务或根据监管部门、司法部门的要求进行披露，但乙方应在披露前将与本次披露有关的详情（包括但不限于要求披露的单位、披露信息、有关披露的要求）向甲方予以通知。

乙方本项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权利义务终止而解除，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八）乙方不得将本约定书项下义务全部或部分转移给第三人。

（九）应严格遵守廉政纪律要求，不得接受被评价单位馈赠的任何形式的礼金、有价证券和物品等。

（十）本约定书规定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四、甲乙双方同意乙方指派 作为甲乙双方本次委托事项的负责审计师，完成本约定书项下审计服务工作。

**五、审计工作的时间要求**

乙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向甲方出具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在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经甲乙双方初审后，应于 个工作日内根据初审意见再次提交审计报告（修订稿）。

乙方向甲乙双方提交正式审计报告的期限不得迟于 　　　 年　 月 　日。

**六、审计服务费用和支付**

1.审计服务费用：本项目审计服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元整（小写： ），此费用包括乙方为完成本约定书项下审计服务所支出的人员工资、食宿费、差旅费、办公费、保险费、综合管理费、利润、所有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等一切费用。

2.支付方式： 。

3.在甲方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未及时提供上述发票而造成甲方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七、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的使用**

（一）乙方应根据甲方需要，向甲方出具正式审计报告一式（）份。

（二）甲方在提交或对外公布审计报告时，不得修改或删减乙方出具的审计报告；不得修改或删除重要的会计数据、重要的报表附注和所作的重要说明。

（三）乙方向甲方出具的审计报告由甲方使用，恰当使用审计报告是甲方的责任，如出现使用不当与乙方无关。

**八、本约定书的有效期间**

本约定书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约定事项全部完成后失效，但是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约定书另有规定的除外。

**九、约定事项的变更**

如果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审计工作如期完成，或需要提前出具审计报告时，任何一方均可要求变更约定事项，但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双方协商解决。

任何补充性合同文件均需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十、违约责任**

（一）除本约定书另有规定外，如甲方逾期支付审计服务费用超过10天，则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约定书，并向甲方追索其应付费用。

（二）如乙方违反本约定书项下义务，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约定书，不向乙方支付任何审计服务费用，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十一、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本约定书的所有方面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解释并受其约束。因本约定书所引起的或与本约定书有关的任何纠纷或争议（包括关于本约定书条款的存在、效力或终止，或无效之后果），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其他有关事项的约定**

（一）乙方应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进行审计，其审计工作及所发表的审计意见不受任何一方非客观因素影响。

（二）本约定书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审计业务约定书》签章页，无正文】

甲方（单位全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行：

账号：

地址：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全称）：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行：

账号：

地址：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项目负责人委任书（如有）**

(乙方全称)

(合同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委任书

致：(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法定代表人 (职务、姓名) 代表本单位委任 (职务、姓名) 为(合同项目名称)的项目负责人。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进度、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 (姓名) 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乙方：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姓名)

(签名)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询比

响应文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目录

一、报价函

二、已标价的报价清单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五、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六、拟委任的主要人员

七、信誉情况

八、服务方案

九、其他材料

一、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合同包询比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 号至第 号)，愿意以人民币(大　　　　　　　　　　　　　　　　　　　　　　　　　　　　　　　　　　　　　　　　　　　　　　　　　　　　　　　　　　　　　　　　　　　　　　　　　　　　　　　　　　　　　　　　　　　　　　　　　　　　　　　　　　　　　　　　　　　　　　　　　　　　　　　　　　　　　　　　　　　　　　　　写 )(小写：¥ )的总报价，服务期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相关服务，质量目标达到 ，安全目标达到 。

2．我方承诺在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询比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任务。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我方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任何报价。同时也理解，你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报价费用。

7.\_\_\_\_\_\_\_\_\_\_\_\_。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址：

网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二、已标价的报价清单

（按照询比文件要求，自行制作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合同包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之日起至签订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名)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1. 供应商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注册地址 |  | | 电话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职务 |  | 电子邮箱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
|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可附页） |  | | | |
| 备注 |  | | | |

注：

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及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证件复印件。

五、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名称 | 合同价格 | 完成日期 | 项目负责人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注：

1、业绩证明材料要求：合同协议。

2、如近年来，供应商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六、拟委任的主要人员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资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学历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单位职务 | 本项目职责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情况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1 |  |  |  |  |  |  |  |
| 12 |  |  |  |  |  |  |  |

七、信誉情况

|  |  |
| --- | --- |
| 项目 | 供应商情况说明 |
| 是否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
| 是否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
| 是否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
| 是否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
| 是否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 |  |
| …… |  |

注：本表无需附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八、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按项目特点编制服务方案（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

九、其它材料

（供应商自行制作格式）